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意见说明如下：

一、关于调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核查意见

鉴于本激励计划确定的部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权益，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拟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70 名调整为 359 名，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由 1,631.5 万股调整为 1,591 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9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493.5 万股。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是否达成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一）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

《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三）本激励计划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9 月 14 日为授予日，向 7 名激励对象以 10.99 元/股的价格授予 97.5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向 359 名激励对象以 10.99 元/股的价格授予 1,493.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